

证券代码：870780

证券简称：易而达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州易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CG/GZ/SN/153232/25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易而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EARDA SCIENTIFIC (H. K) LTD）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2,000,000.00 元或其等值的美元。担保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至相关银行业务项下债务人债务最终履行期届满之后三年止。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 121,606,963.94 元。本次单笔担保额为 22,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09%；累计对外担保总额 22,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09%。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补充审议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因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本议案尚需提交于 2026

年4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易而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EARDA SCIENTIFIC(H.K)LTIMITED）

成立日期：2010年3月29日

住所：FLAT 01B2, 10/F, CARNIVAL COMMERCIAL BUILDING 18 JAVA
ROADNORTHPOINT, HONG KONG

注册地址：FLAT 01B2, 10/F, CARNIVAL COMMERCIAL BUILDING 18 JAVA
ROADNORTHPOINT, HONG KONG

注册资本：3,341,500.00元

主营业务：贸易

控股股东：广州易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耿健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70,885,050.32元

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71,140,650.74元

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255,600.42元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100.36%

2024年营业收入：246,283,569.64元

2024年利润总额：-127,040.60元

2024年净利润：-116,562.74元

审计情况：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包括香港易而达）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对合并财务报表出

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CG/GZ/SN/153232/25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易而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EARDA SCIENTIFIC(H.K)LTD）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2,000,000.00 元或其等值的美元。担保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至相关银行业务项下债务人债务最终履行期届满之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旨在满足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生产经营。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及持续经营，是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该担保不会为公司财务带来重大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	-	-

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22,000,000	18.09%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22,000,000	18.09%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

六、备查文件

《广州易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易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